

2019年1月10日校学术委员会会议纪要

2019年1月10日

2019年1月10日上午8:30开始在学术交流中心三楼会议室召开了“英才支持计划”支持对象推评、年度考核、验收以及“湘江学者支持计划”支持对象推评、年度考核会议，校学术委员会19名学术委员出席会议并担任评委，学术委员会主任、校长皮修平主持会议。会议议程与内容如下：

一、2015年—2017年入选的“英才支持计划”支持对象年度考核

2015年入选对象唐振坤（物电学院）、凌晓辉（物电学院）、曾晶（物电学院）、赵辉煌（计科学院）、黄海午（数统学院），2016年入选对象李俊华（化材学院）、王志腾（物电学院）、胡最（城旅学院），2017年入选对象王永志（新传学院）、唐青海（生科学院）、陈贵（教科学院）、邓艳红（物电学院）、刘兴（化材学院）共13人参加年度考核。

评委查阅材料、集体评议后认为，以上13名支持对象均达到年度考核标准，同意通过年度考核（得票数均为19票）。

二、2012年—2014年入选的“英才支持计划”支持对象验收考核

2012年入选对象唐斯萍（化材学院）以及2014年入选对象陈少林（数统学院）、陈满生（化材学院）、戴志平（物电学院）共4人参加验收考核。

经评委查阅材料、集体评议后认为，以上4名支持对象均未达到验收考核标准，不同意通过验收考核。

另根据学校相关规定，会议同意唐斯萍的终止支持计划申请，同意周东生（生科学院）、钟顺清（城旅学院）、易正戟（化材学院）、王德平（化材学院）4人的延期验收申请。

三、2018年“英才支持计划”支持对象推评

人事处于2018年11月19日下发申报通知，截至11月30日共收到4人的申报材料。人事处前期组织专家初审认为，欧亚平（化材学院）、赵立敏（新传学院）2人符合申报条件，张定宗（物电学院）、袁季兵（物电学院）2人不符合申报条件。评委查阅材料、集体评议后同意欧亚平、赵立敏为2018年学校“英才支持计划”支持对象（19票）。

四、“湘江学者支持计划”支持对象年度考核

2016年（首届）“湘江学者支持计划”讲座教授、2017年（第二届）“湘江学者支持计划”讲座教授共3人参加年度考核。评委查阅材料、集体评委后认为，许河秀教授（物电学院推荐）达到年度考核标准，同意通过年度考核（19票）。

五、2018年“湘江学者支持计划”支持对象、“湘江学者支持计划”特聘教授推评

人事处于2018年11月19日下发申报通知，截至12月7日共收到4人的“湘江学者支持计划”支持对象申报材料、1人的“湘江学者支持计划”特聘教授申报材料。经人事处前期组织专家初审，5人均符合申报条件。评委经查阅材料、集体评议，同意国防科技大学戴佳钰教授（物电学院推荐）、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刘忆宁教授（计科学院推荐）、中科院遥感与数字地球研究所陈富龙博士（协同创新中心推荐）、盐城工学院张文海教授（教科学院推荐）4人为2018年“湘江学者支持计划”支持对象（19票），同意周镭基教授（经管学院推荐）为2018年“湘江学者支持计划”特聘教授（19票）。鉴于根据学校相关文件精神，“湘江学者支持计划”支持对象人数每批不超过3人，本次评议结果拟提交学校党委会讨论。